

2026年第三批上海市政府专项债券 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 项目实施方案



2026年8月



2026年8月



2026年8月



2026年8月

目 录

一、区域概况	1
(一) 浦东新区基本情况	1
(二) 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1
二、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情况	2
(一) 项目主管部门	2
(二) 项目实施单位	3
三、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实施方案	4
(一) 项目概况	4
1、项目基本情况	4
2、项目建设内容	5
3、项目建设总投资	5
4、项目批复文件	5
5、项目开工和预计竣工时间	6
6、项目的合法性审核	6
7、事前绩效评估	6
8、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11
(二)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12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12
2、专项债券融资计划	13
3、项目收入测算	14

4、项目成本测算	15
5、资金平衡测算	15
6、结论	19
(三) 资产登记管理	19
1、资产类型、数量、预估价值	19
2、资产权益归属及资产持有单位	20
3、资产收入项目及收支安排，上缴财政部分的收入项目及比例	20
四、潜在风险评估	20
(一) 潜在风险分析	20
1、流动性风险	20
2、利率风险	21
3、项目建设风险	21
4、偿付风险	21
(二) 潜在风险应对措施	22
1、制定应急预案	22
2、强化项目管理	22
3、灵活动态把控	22

一、区域概况

（一）浦东新区基本情况

浦东新区为上海市的一个市辖区，因地处黄浦江东而得名。浦东南与奉贤区、闵行区两区接壤，西与徐汇区、黄浦区、虹口区、杨浦区、宝山区五区隔黄浦江相望，北与崇明区隔长江相望。辖区面积1,210.0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578.58万人，现辖12个街道、24个镇。2025年浦东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8,769亿元，比上年增长5.7%。

（二）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2024年，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499.74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472.18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等81.74亿元，收入总量为581.48亿元；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支出408.11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370.03亿元），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及调出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173.37亿元，支出总量为581.48亿元。

2025年，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96.02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69.56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185.71亿元，收入总量为481.73亿元。浦东新区政府

性基金支出434.71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403.42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结转下年支出、上解市级财政支出及调出资金等47.02亿元，支出总量为481.73亿元。

2026年，浦东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77.66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62.56亿元），加上动用上年结转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64.59亿元，收入总量为342.25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75.90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254.32亿元），加上上解市级财政支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66.35亿元，支出总量为342.25亿元。

二、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情况

（一）项目主管部门

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

单位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安东路475号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新区教育发展规划，制定、执行年度计划、具体实施办法和有关补充规定；指导本区街道、镇综合平衡教育事业发展计划；参与新区总体规划的制订和各开发小区、街道、镇发展规划的制定和审核；牵头有关部门统筹、规划、领导、管理新区教育事业及其发展工作；

会同有关部门管理本区教育事业系统内的安全、资产、资金、财务、基建、配套设施建设、人事等工作；负责统筹规划和管理本区托幼教育、基础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终身教育等工作。

负责在依法依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指导督促项目单位加快专项债券支出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项目早建成、早见效；负责组织项目单位及时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负责制定还本付息资金归集计划，做好还本付息资金征收上缴工作，加强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和监督；加强项目专项收入和还本付息资金支出核算，强化运行监控，对执行偏离年度计划的，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障还本付息资金来源；指导和监督相关单位做好专项债形成资产管理的工作；负责专项债形成资产规划、初始论证、权属确定等工作；负责专项债项目资产会计核算、登记入账、运营维护等日常管理工作。

（二）项目实施单位

单位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川路540号

机构性质：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10115784286456N

职能简介：

履行统筹落实区域发展的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职能。承担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相关工作。承担经济发展、投资促进、招商引资、安商稳商、企业服务相关职责，制订镇级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产业结构调整，负责开展经济运行情况的统计等工作。承担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履行辖区城市管理、社会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承担辖区村（居）委会的社区建设和村（居）民自治的指导推进。承担组织维护辖区安全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及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相关职责。承担镇级财政投资计划编制、债权债务管理、税源管理等职责。承担农业农村发展相关职责。

负责将债券资金用于募投项目资本性支出。

三、川沙新镇 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发债项目名称为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本项目债券融资计划规模为1,5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10年，债券票面利率按2.00%估算，债券利息按半

年支付，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选址于川沙新镇凌空社区PDP0-0707单元E04D街坊E04D-18地块，基地东至E04D-19、南至E04D-19地块，西至E04D-17地块，北至延康路，规划用地面积为7,205.60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本项目按16班规模设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1幢幼儿园主楼，以及地下停车库、门卫、变配电房、垃圾房等附属设施。同步实施室外活动场地、道路、绿化、围墙、总管线等室外总体设施。新建总建筑面积为8,779.3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5,763.6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015.77平方米。

3、项目建设总投资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7,490.64万元，分年投资计划详见下表1。

表 1 分年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合计
计划投资金额	793.00	1,500.00	3,700.00	1,497.64	7,490.64

4、项目批复文件

(1) 2021年5月31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社〔2021〕440号）。

(2) 2022年12月19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社〔2022〕1068号）。

(3) 2023年10月26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延长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沪浦发改社〔2023〕1016号）。

(4) 2024年8月12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的批复》（沪浦发改社〔2024〕709号）。

5、项目开工和预计竣工时间

本项目已于2025年12月开工，计划于2027年11月竣工。

6、项目的合法性审核

上述项目内容已通过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合法性审核。

7、事前绩效评估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必要性：本项目的建设是贯彻《上海市关于推进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关于促进和保障浦东新区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关于促进和保障浦东新区改革开放再出发实现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决定》、《浦东新区基础教育学校规划建设若干规定》的需要，为幼儿提供更加充裕、更加安全、更加优质的学前教育，营造幼儿健康成长的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所育的美好期盼发挥较积极的作用；项目的建设是推进教育公平、形成优质均衡长效机制的基本任务、满足浦东新区基础教育规划的需要，是促进浦东新区提升教育国际化、信息化水平、教育现代化达到上海先进水平的要求；同时项目建设让城乡居民享受更加优质公平的教育，是对区域优质基础教育资源的补充，能够有效缓解优质基础教育资源相对匮乏和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需求日益增长的矛盾。

公益性：本项目建设能够完善川沙新镇的基础教育设施建设，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全面提升其教育及服务效能，更好地为广大家长和儿童服务，既满足了基础教育长远发展的客观需要，同时也是区域人民群众的愿望所向，有效地促进了区域基础教育事业的健康、科学、可持续发展。

收益性：本项目偿债资金来源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偿债资金来源有保障，收益稳定。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缓解周边区域基础教育资源不足的矛盾，完善川沙新镇公共教育配套设施，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

（2）项目投资合规性与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建设工程已取得项目建议书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批复等文件，且于2025年正式开工建设。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前期手续完备，投资合规性和成熟度高。

（3）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本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7,490.64万元，其中，财政资金投入5,990.64万元，发行专项债券1,500.00万元，各项资金根据计划分年投入。本项目资金来源可靠，资金安排计划有序，资金到位可行。

（4）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收入来源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运营期间，项目经营活动累计产生的现金为2,323.20万元，经营活动累计支付的现金0.00万元，经营活动累计现金净流量为2,323.20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债券本息合计为1,800.00万元，期末累计现金结余为523.20万元。综上，在满足假设条件的前提下，项目收入、成本、收益情况均

根据充分依据测算得出，较为合理。

（5）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本项目申请的1,500.00万元专项债券需求严格对应预算安排金额，不存在虚报、漏报等情况，需求合理。

（6）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根据资金平衡测算分析，在满足假设条件的前提下，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在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后，期末累计现金结余约523.20万元。本项目资金覆盖率达1.29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项目不能偿还的风险低。

（7）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建设阶段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在投资、进度、质量等方面均能达到决策阶段的预期目标。同时，预期收益能够实现较为理想的预期值，可以满足专项债券资金偿付要求，并能获得较好的经济社会效益；
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达到预算目标，如有偏差可以及时纠偏。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设置产出、效益等目标如下：

项目名称	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			
项目总投资 (万元)	7,490.64			
政府出资 (万元)	7,490.64			
总体目标	为合理配置教育设施，缓解地区基础教育资源紧张压力，计划在18个月内完成川沙新镇E04D-18地块配套幼儿园新建工程。确保施工质量达到优质工程标准，投资不超概算。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学规模	16班
			新建建筑面积	8,779.3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一次性验收合格
			施工安全情况	无重大施工安全事故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24个月
		成本指标	投资控制	按批准概算控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周边居民子女就近入学要求	持续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措施	通过环保验收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设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	有助于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教职工满意度	≥90%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能够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融资成本、偿债风险等。本项目收入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项目不能偿还的风险低，偿债风险可控。本项目遵循科学规范、协同配合、公开透明原则，坚持“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遵循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基本要求，注重融资收益平衡与偿债风险。此外，财政部门牵头组织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督促指导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具体实施各项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公开绩效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通过公开推动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综上，本项目经事前绩效评估，已具备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8、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1）经济效益分析

教育基础设施是城市公共资源最为重要的环节之一，一个区域的教育资源供给质量以及是否充足，直接决定着城市的竞争力、对人的吸引力，对周边区域的经济价值有着巨大影响。该项目的建设，提升了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水平，是对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此外，该区域学前教育的幼儿、家长和教职员工是一个巨大的消费群体，这些消费无疑成为区域经济增长的一部分。本项目建成后对区域经济的带动作用明显，新增学校将有效拉动区域消费，推动区域经济增长。

（2）社会效益分析

学前教育是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和终身教育的奠基阶段。项目实施后，能进一步优化区域教育资源布局，促进教育资源均衡发展。优质学前教育有利于促进幼儿自主发展、和谐发展、有个性的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幼儿学前教育的硬件和软件上的提升，为今后培养更多、更优秀的建设性人才奠定坚实基础。项目的实施，

落实以民生为本，融入社区建设，服务社区居民，让人民群众看到教育资源越来越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的学习生活需求。

（二）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1）项目投资估算范围

本项目总投资7,490.6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5,551.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14.99万元，预备费313.32万元，土地前期费911.00万元。

（2）项目资金筹措计划

本项目2025年-2028年期间计划财政资金投入5,990.64万元，拟申请发行专项债券资金1,500.00万元，具体详见下表。

表 2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单位：万元

年份	筹措资金			
	小计	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专项债券融资金额	其他方式融资金额
2025年	793.00	793.00	-	-
2026年	1,500.00	-	1,500.00	-
2027年	3,700.00	3,700.00	-	-
2028年	1,497.64	1,497.64	-	-

年份	筹措资金			
	小计	财政预算安排 资金	专项债券融资 金额	其他方式融资 金额
合计	7,490.64	5,990.64	1,500.00	-

(3) 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本项目建设投资主要来自于财政预算安排资金和专项债券融资。其中：专项债券融资偿付资金来源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2、专项债券融资计划

本项目债券融资计划规模为1,5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10年，从客观、谨慎角度出发，本次债券发行票面利率按2.00%估算，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该债券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市场上流通。

该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来源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本项目还本付息计划详见下表3。

表 3 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债券期初 余额	本期发行	本期还款			债券期末 余额
			利息	本金	小计	
2026年	-	1,500.00	-	-	-	1,500.00
2027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28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年份	债券期初 余额	本期发行	本期还款			债券期末 余额
			利息	本金	小计	
2029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0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1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2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3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4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5年	1,500.00	-	30.00	-	30.00	1,500.00
2036年	1,500.00	-	30.00	1,500.00	1,530.00	-
合计	-	1,500.00	300.00	1,500.00	1,800.00	-

3、项目收入测算

项目收入来源主要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021年上海市城乡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上海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上海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关于本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标准和使用范围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沪住建规范联〔2021〕8号），明确从2021年8月1日起，凡在本市城镇国有土地上新建、改建、扩建的住宅建设项目，除国家和本市另有规定外，应按本通知要求缴纳配套费，配套费征收标准由住宅建筑面积每平方米430.00元调整为550.00元。配套费使用范围包括住宅项目市政公建配套，其中，公建配套包括为住宅建设配套的中、小学和幼儿园等教育用房。因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可用于幼儿园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项目收入测算详见下表4。

表 4 项目收入预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合计
2026年	-	-
2027年	232.32	232.32
2028年	232.32	232.32
2029年	232.32	232.32
2030年	232.32	232.32
2031年	232.32	232.32
2032年	232.32	232.32
2033年	232.32	232.32
2034年	232.32	232.32
2035年	232.32	232.32
2036年	232.32	232.32
合计	2,323.20	2,323.20

4、项目成本测算

根据《上海市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沪发改价费（2015）5号）相关规定，公办幼儿园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给予保障。本幼儿园项目建成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设备购置及日常维修等运营成本，将全部纳入区财政年度预算，无需以收费或专项补贴弥补资金缺口，因此不再单独测算运营成本及财政补贴。

5、资金平衡测算

本项目资金平衡测算情况详见下表5。

表 5 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建设期		建设/运营 期	运营期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323.20	-	-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323.20	-	-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财政补贴收入	-	-	-	-	-	-	-	-	-	-	-	-	-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	-	-	-	-	-	-	-	-	-	-	-	-
运营成本	-	-	-	-	-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2,323.20	-	-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23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	-	-	-	-	-	-	-	-	-	-	-
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	7,490.64	793.00	1,500.00	3,700.00	1,497.64	-	-	-	-	-	-	-	-
建设投资	7,490.64	793.00	1,500.00	3,700.00	1,497.64	-	-	-	-	-	-	-	-

	合计	建设期		建设/运营 期	运营期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投资活动现金 净流量	-7,490.64	-793.00	-1,500.00	-3,700.00	-1,497.64	-	-	-	-	-	-	-	-
三、融资活动 产生的现金													
融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	7,490.64	793.00	1,500.00	3,700.00	1,497.64	-	-	-	-	-	-	-	-
财政资金投入	5,990.64	793.00	-	3,700.00	1,497.64	-	-	-	-	-	-	-	-
债券融资款	1,500.00	-	1,500.00	-	-	-	-	-	-	-	-	-	-
融资活动支付 的现金	1,800.00	-	-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1,530.00
偿还债券本金	1,500.00												1,500.00
支付债券利息	300.00	-	-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融资活动现金 净流量	5,690.64	793.00	1,500.00	3,670.00	1,467.64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1,530.00
四、本年现金 净流量	-	-	-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202.32	-1,297.68
五、本年累计 现金净流量	-	-	-	202.32	404.64	606.96	809.28	1,011.60	1,213.92	1,416.24	1,618.56	1,820.88	523.20

以上项目运营收入为本项目还本付息来源，专项债券到期时，项目经营活动累计产生的现金为2,323.20万元，经营活动累计支付的现金0.00万元，经营活动累计现金净流量为2,323.20万元。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债券本息合计为1,800.00万元，期末累计现金结余为523.20万元。

6、结论

根据资金平衡测算平衡分析，在满足假设条件的前提下，债券存续期内，项目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在偿还专项债券本息后，期末累计现金结余为523.20万元，本项目资金覆盖率达1.29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项目不能偿还的风险低。本项目融资平衡情况已经上海轩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核通过。

表 6 项目资金平衡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预计累计现金净流量	项目融资本息	收入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
2,323.20	1,800.00	1.29

（三）资产登记管理

1、资产类型、数量、预估价值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幼儿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形成的资产为国有资产，资产类型为房屋及构筑物，建成后数量为8,779.38平方米，预估价值为7,490.64万元（工程可

行性研究（概算）批复的资金金额）。

2、资产权益归属及资产持有单位

根据本项目特点，以债券存续期周期来划分，在幼儿园项目建设期间，由项目实施单位做好在建工程资产管理，资产归属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项目建成后，资产无偿移交至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资产权益归属及持有单位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并将根据财政局及主管部门要求进行严格管理。定期开展资产查验，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3、资产收入项目及收支安排，上缴财政部分的收入项目及比例

资产收入项目为学费，学费作为上缴财政的收入项目全额上缴，项目收支将根据主管部门要求和财务准则严格执行。项目将按照要求做好收益收缴归集，保障专项债还本付息资金上缴，确保资金安全。

四、潜在风险评估

（一）潜在风险分析

1、流动性风险

市场资金需求量以及债券购买者的投资偏好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流动，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均为本期专项

债券交易流通提供了交易场所，而债券在交易转让时都有可能因为交易对象的时空差异性导致具有一定的流动风险。

2、利率风险

由于项目发行专项债券期限较长，在存续期内可能面临市场利率周期性波动，而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导致项目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项目建设风险

因受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性、项目单位的组织水平、资金到位情况、承包商的施工技术及管理能力等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同时也存在会发生一些不可预见的地质情况改变或施工不当、管理不善而引起的突发性事故，而严重的工程事故会引发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投资增加、项目无法按时完成等可能性。

4、偿付风险

本项目发行专项债券的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专项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自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较低。但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实现易受到相关政策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二）潜在风险应对措施

1、制定应急预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上海市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沪府〔2017〕36号）以及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印发的《浦东新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浦财城〔2018〕29号）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建立相关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完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全面评估风险状况，有效控制地方政府投融资风险。

2、强化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项目管理、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项目主管部门应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和政府债券发行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策略。

3、灵活动态把控

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将是不可避免的，项目实施单位做好灵活动态把控的准备，为控制项目偿付风险，做好还款计划和准备，加快资金周转，适当增大流动比率，充分盘活资金，用资金使用效率收益对冲利率波动风险。